

三明市城市管理局

三明市城市管理局 三明市区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工作 进展情况汇报

为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2019 年 6 月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建城〔2019〕56 号）和《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 9 部门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闽建管〔2019〕4 号）精神，市城管局按照中央的决策部署和省、市委的工作安排，全力推进市区垃圾分类工作，现将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进展情况

（一）制定方案

经过前期深入市区试点社区了解试点开展情况，结合我市实际情况，2020 年 6 月 7 日，市委办、市政府办联合印发《三明市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明委办〔2020〕20 号）。2020

年，三明市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分类达标投放户数占总户数 50%以上；梅列区徐碧街道和三元区富兴堡街道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市区公共机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率达到 100%；垃圾分类知识进课堂，各学校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普及率达到 100%；厨余(含餐厨)、大件、有害垃圾等末端处置设施基本建立健全。

(二) 宣传教育

广泛开展以“垃圾分类，人人有责”、“垃圾分类，从我做起”为主题的形式多样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在社区**，组织干部、督导员、志愿者走访居民并完成入户问卷调查 13173 人次，派发《致市民的一封信》2 万余份，分发生物可降解垃圾袋 3.8 万余个，发放宣传单册 5.5 万余份。开展分类培训 86 场，开展志愿活动 73 场，开展专题讲座 26 场，上班（队）活动课 188 节，举办相关活动 71 场，通过校园公众号宣传 81 次，制作张贴宣传广告牌和楼栋标识标贴 1658 块（张）。**在校园**，开展“小手拉大手”“给垃圾找家”等主题活动，通过视频、故事、实际操作等动静结合的方式进行宣传，由学生将垃圾分类相关知识带给家庭成员，让家长知晓垃圾分类的重要性。开展上班（队）活动课 188 节，举办相关活动 71 场，通过校园公众号宣传 81 次。**在多媒体**，通过 e 三明、三明网（智慧三明）、微信公众号、抖音、央视移动网等平台共发布垃圾分类相关报道 86 篇，在三明日报、三明广播电视台及所属网站、微博、微

信等刊播垃圾分类公益广告，录制了由梅列籍世界举重冠军邓微代言的垃圾分类宣传专题片，发起“线上+线下”志愿活动1200余次。**在酒店、商超、市场等重点公共场所**，利用电子屏、易拉宝等方式播报宣传标语和公益广告，让垃圾收分类和处理知识“抬眼可见、举足即观”。通过深入广泛宣传，形成全市上下关心、支持、参与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在各机关企事业单位**，指导各单位在单位范围内设置投放点位，完善基础设施，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在宣传栏内张贴垃圾分类宣传公益广告。向党员干部发出“倡议书”，引导党员干部带头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三）部门联动

1. 市委宣传部。协调媒体开展宣传，在纸质媒体、电视媒介、广播媒介和新媒体等平台共发布垃圾分类相关报道共计102篇。在机关内部布置垃圾分类桶，在宣传栏内张贴垃圾分类宣传公益广告。

2. 市直机关党工委。充分发挥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印发《关于扎实推进市直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明委工综〔2020〕19号）和《关于做好垃圾分类致市直机关全体党员干部的倡议书》。

3. 市教育局。组织梅列、三元两区教育局和市属学校分管领导、高校相关处室负责人召开垃圾分类工作布置会，要求：

一要把垃圾分类与课堂教学相结合；二要把垃圾分类与主题宣传教育相结合；三要把垃圾分类与实践活动相结合。此外，还将垃圾分类教材相关资料提供给学校做参考，由学校近期着手编写校本教材。

4. 市卫健委。制定了《三明市卫健委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成立委机关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发放宣传册，制作宣传栏专刊。在委机关各楼层、各科室，布置垃圾分类桶。

5. 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下发《三明市商务局三明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 年促进流通业发展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明商务综〔2020〕31 号），支持回收企业开展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支持引进第三方回收平台，开展“互联网+绿色回收”，推动回收模式创新和行业转型升级。

（四）初见成效

2018 年，我市梅列区被列为全省 6 个生活垃圾强制分类试点区域之一。当年 8 月，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梅列区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总要求，全面启动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其中第一批试点涵盖党政机关院落（楼栋）161 栋、学校 24 所、医院 4 所、大型商场和超市 7 家、三星级以上酒店 4 家、农贸市场 8 家，示范社区 3 家（梅岭社区、富华社区、玫瑰社区一碧桂园。2019 年，我市又将试点范围扩大至三元区部分区域，选择东霞新村、江滨豪园等 2 个条件成熟的小区开

展生活垃圾分类试点。5 个试点社(小)区, 涉及居民 10264 户。目前两区生活垃圾分类试点社(小)区平均知晓率约 90%、平均精准投放率约 80%、平均参与率 60%。2020 年 1 月至 7 月底共收集处理厨余(含餐厨)垃圾 1718 吨, 可回收物 5 吨。

(五) 分类转运

1. 厨余(餐厨)垃圾集中收运。由市区餐厨收运企业(紫阳置业)对市区所产生餐厨垃圾和试点小区产生的厨余垃圾进行专业收集、运输。目前, 该企业共有密闭式餐厨垃圾转运车 7 辆, 试点范围扩大后, 将会进一步添置转运车辆。

2. 其他垃圾压缩转运。统一由两区环卫部门通过小型收集车将收集到的生活垃圾收运至压缩中转站, 再采用全密闭式垃圾运输车运至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处理。目前, 市区共有生活垃圾收集点 1485 个, 压缩中转站 22 个, 密闭垃圾运输车 20 辆, 后装式垃圾压缩车 4 辆。

在其他垃圾中大件垃圾实行定点收运。在两区集中设立大件垃圾堆放点 150 处(梅列区 78 处、三元区 72 处), 由大件废弃物处置企业或环卫部门定时采用厢式货车进行规范化收集、运输至大件垃圾集散点(列西压缩站、徐碧压缩站、燕子矶压缩站)初步破解。破解后的其他垃圾转运至市垃圾焚烧发电厂处置, 可回收物物资回收利用。

3. 可回收物和有害垃圾专门收运。目前, 在试点小区可回收物主要有两种方式: 一是居民自行出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二是投放在

分类箱内兑换垃圾分类活动积分,由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采用专用运输车辆进行回收和资源化利用。有害垃圾由生态环境部门协助联系有资质的危废处置企业单独收运,并对收集、运输、综合利用等处置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六) 末端处理。

1. 餐厨垃圾集中处理。2009年起,市区餐厨垃圾统一由福建省利洁环卫股份有限公司集中处理,日处理120吨。为解决市区餐厨垃圾量增长、配合垃圾分类工作开展,我市已在梅列经济开发区选址,采用“预处理+中温CSTR厌氧发酵+沼气综合利用发电自用及上网”处置工艺,新建三明市区餐厨垃圾处置项目。项目处理范围覆盖市区和沙县,综合考虑餐厨垃圾和厨余垃圾处理,日处理规模120吨/日。

另外,梅列区新建列西厨余垃圾处理中心、深坑仔厨余垃圾处理中心等2座居民智能厨余垃圾处理中心,将进一步提升厨余垃圾处理水平。目前,深坑仔厨余垃圾处理中心已投入运营,日处理厨余垃圾5吨。

2. 可回收垃圾资源化利用和有害垃圾无害化处置。三明市共有在商务部网站备案再生资源回收企业180家,年回收量约42万吨,从业人数约1200人。梅列区在深坑仔厨余中心旁新建一座有害垃圾暂存点,集中暂存试点小区收集的有害垃圾。

3. 其他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由三明市金利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垃圾焚烧发电处理,日处理600吨,已满负荷运行。另外,我

市已启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工程建设，设计日处理规模 700 吨，截至 7 月底，施工单位已进场施工。

三、存在问题

（一）宣传引导需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在我市仍处于起步阶段，由于生活习惯的限制和宣传力度的不足，群众对垃圾分类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尽相同，还不具备垃圾分类的自觉和意识，全员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政策法规需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处理涉及到公共利益，单靠市场机制难以完全解决，还需省、市出台相应综合性政策、条例等法规制度，明确相关主体在垃圾分类中的具体权利和义务，形成法治约束。

（三）政策激励需进一步提高。垃圾分类工作是一项长期系统工程，需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目前省里尚未出台相关扶持政策，主要依靠各地财政投入，非试点区域积极性不高。

四、下步工作计划

（一）示范带动，推动垃圾分类试点工作。进一步总结 5 个试点社区垃圾分类工作经验，以点带面，因地制宜，逐步提高垃圾分类覆盖范围。今年，梅列、三元两区各确定 1 个街道（徐碧街道、富兴堡街道）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完成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覆盖。徐碧街道作为梅列区的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要实现“三个覆盖”，即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主体责任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类别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系统全覆

盖。

（二）夯实基础，加快垃圾分类体系建设。依据《福建省城乡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按照垃圾分类处置要求，加快垃圾分类设施建设改造步伐，加快完成三明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餐厨（厨余）建设任务，逐步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垃圾处理系统。

（三）加快立法，提高垃圾分类治理水平。制定、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地方性法规，确立以法律约束为主，教育引导为辅的治理机制，强化政府职责和有关部门的监管职能，明确公民的法律责任，将依法治理贯穿于垃圾分类的各个环节中，切实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四）持续推进，强化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加大市区联动、部门联动，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垃圾分类宣传工作，提高群众重视程度和参与度，逐步养成良好的垃圾分类习惯。

